

证券代码：600421

证券简称：*ST 华嵘

公告编号：临 2026-028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触及财务类强制退市的风险提示暨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公司触及股票上市规则 9.3.12 条“上市公司存在第 9.3.7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规定的任一情形，导致未满足该条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的，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0421	*ST 华嵘	A 股 停牌	2026/4/30			

-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5），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 4 月修订）》”）第 9.3.7 条相关规定，公司不符合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已触及终止上市情形，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1、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根据《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 4 月修订）》第 9.3.7 条规定，公司股票将触发财务类终止上市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

二、公司股票停牌情况或安排终止上市决定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 4 月修订）》第 9.3.12 条“上市公司存在第 9.3.7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规定的任一情形，导致未满足该条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的，应当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后，及时披露年度报告，同时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本所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实施停牌。披露日为非交易日的，自披露后的次一个交易日起停牌”之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起停牌。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 4 月修订）》第 9.3.13 条之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自上市公司触及第 9.3.12 条规定情形实施停牌的，自停牌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发出拟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 4 月修订）》9.3.14 条之规定，上市公司收到终止上市事先告知书后，可以根据相关规定提出听证、陈述和申辩。上市委员会在公司提出听证、陈述和申辩的有关期限届满或者听证程序结束后 15 个交易日内，就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宜进行审议，并形成审议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根据上市委员会的审议意见，作出是否终止股票上市的决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已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2026 年 2 月 11 日、2026 年 3 月 5 日、2026 年

3月19日、2026年4月2日、2026年4月17日、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5）、《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1）、《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2）、《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6）、《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8）、《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1）、《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4）。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